益方生物科技(上海)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 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预留授予部分第二个 归属期归属结果暨股票上市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 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次股票上市类型为股权激励股份;股票认购方式为网下,上市股数为 20,647股。

本次股票上市流通总数为20.647股。

● 本次股票上市流通日期为2025 年 9 月 29 日。

根据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 公司有关业务规则的规定,益方生物科技(上海)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 司")于近日收到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出具的《证券变更 登记证明》,公司于2025年9月19日完成了2022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以下 简称"本次激励计划")预留授予部分第二个归属期的股份登记工作。现将有关 情况公告如下:

一、本次限制性股票归属的决策程序及相关信息披露

(一) 2022 年 12 月 23 日,公司召开了第一届董事会 2022 年第八次会议,会 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益方生物科技(上海)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 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益方生物科技(上海)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 会办理公司股权激励计划相关事官的议案》等议案。公司独立董事就本次激励计 划相关议案发表了独立意见。

- 同日,公司召开了第一届监事会 2022 年第四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 <益方生物科技(上海)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 摘要的议案》《关于<益方生物科技(上海)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 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关于核实<益方生物科技(上海)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激励对象名单>的议案》,公司监事会对本次 激励计划的相关事项进行核实并出具了相关核查意见。
- (二) 2022 年 12 月 24 日,公司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了《益方生物关于独立董事公开征集委托投票权的公告》,根据公司其他独立董事的委托,独立董事戴欣苗女士作为征集人,就公司 202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的本次激励计划相关议案向公司全体股东征集委托投票权。
- (三) 2022 年 12 月 24 日至 2023 年 1 月 2 日,公司对本次激励计划首次授予激励对象的姓名和职务在公司内部进行了公示。在公示期内,公司监事会未收到与本次激励计划首次授予激励对象有关的任何异议。2023 年 1 月 3 日,公司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了《益方生物监事会关于公司 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激励对象名单的审核意见及公示情况说明》。
- (四) 2023 年 1 月 9 日,公司召开 202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并通过了《关于<益方生物科技(上海)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益方生物科技(上海)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公司股权激励计划相关事宜的议案》。同时,公司就内幕信息知情人在《益方生物科技(上海)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公告前6个月买卖公司股票的情况进行了自查,未发现利用内幕信息进行股票交易的情形。2023年1月10日,公司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了《益方生物关于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内幕信息知情人买卖公司股票情况的自查报告》。
- (五) 2023 年 1 月 16 日,公司召开第一届董事会 2023 年第一次会议及第一届监事会 2023 年第一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 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激励对象名单的议案》《关于向激励对象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公司独立董事对该事项发表了独立意见,认为授予条件已经成就,激励对象

主体资格合法有效,确定的授予日符合相关规定。监事会对授予日的激励对象名单进行核实并发表了核查意见。

- (六) 2023 年 8 月 21 日,公司召开第一届董事会 2023 年第四次会议及第一届监事会 2023 年第三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向 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授予预留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公司独立董事对该事项发表了独立意见,认为授予条件已经成就,激励对象主体资格合法有效,确定的授予日符合相关规定。监事会对授予日的激励对象名单进行核实并发表了核查意见。
- (七) 2024年1月5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 2024年第一次会议及第二届 监事会 2024年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向 2022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 励对象授予预留部分限制性股票(第二批)的议案》。公司独立董事对该事项发表 了独立意见,认为授予条件已经成就,激励对象主体资格合法有效,确定的授予 日符合相关规定。监事会对授予目的激励对象名单进行核实并发表了核查意见。
- (八) 2024年1月19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2024年第二次会议及第二届监事会2024年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2022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一个归属期符合归属条件的议案》《关于作废部分已授予尚未归属的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公司独立董事对上述事项发表了独立意见。监事会对首次授予部分第一个归属期符合归属条件的激励对象名单进行核实并发表了核查意见。
- (九) 2024年2月20日,公司收到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出具的《证券变更登记证明》,完成了2022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一个归属期第一次归属的股份登记工作。本次归属股票的上市流通日为2024年2月29日。
- (十) 2024 年 5 月 30 日,公司收到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出具的《证券变更登记证明》,完成了 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一个归属期第二次归属的股份登记工作。本次股票上市流通日期为 2024 年 6 月 6 日。
- (十一) 2024 年 8 月 21 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 2024 年第五次会议及第二届监事会 2024 年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 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

预留授予部分第一个归属期符合归属条件的议案》。监事会对预留授予部分第一个归属期符合归属条件的激励对象名单进行核实并发表了核查意见。

(十二) 2024 年 10 月 11 日,公司收到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出具的《证券变更登记证明》,完成了 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预留授予部分第一个归属期的股份登记工作。本次股票上市流通日期为 2024 年 10 月 21 日。

(十三) 2025 年 1 月 16 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 2025 年第一次会议及第二届监事会 2025 年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 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二个归属期及预留授予部分(第二批)第一个归属期符合归属条件的议案》《关于作废部分已授予尚未归属的限制性股票的议案》。监事会对首次授予部分第二个归属期及预留授予部分(第二批)第一个归属期符合归属条件的激励对象名单进行核实并发表了核查意见。

(十四) 2025 年 3 月 24 日,公司收到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出具的《证券变更登记证明》,完成了 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二个归属期及预留授予部分(第二批)第一个归属期的股份登记工作。本次股票上市流通日期为 2025 年 3 月 31 日。

(十五) 2025 年 8 月 21 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 2025 年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 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预留授予部分第二个归属期符合归属条件的议案》。同意公司按照本次激励计划的相关规定为符合条件的激励对象办理归属相关事宜。

二、本次限制性股票归属的基本情况

(一) 本次归属的股份数量

姓名	获授的限制性股 票数量(万股)	可归属数 量(万股)	可归属数量占已获授予的限制 性股票总量的比例
骨干人员 (2人)	6.8824	2.0647	30%
合计	6.8824	2.0647	30%

(二) 本次归属股票来源情况

本次归属的股票来源为公司向激励对象定向发行公司人民币 A 股普通股股票。

(三) 归属人数

本次归属的激励对象人数为2人。

三、本次限制性股票归属股票的上市流通安排及股本变动情况

- (一) 本次归属股票的上市流通日: 2025 年 9 月 29 日
- (二)本次归属股票的上市流通数量: 2.0647 万股
- (三)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本次归属股票的限售和转让限制:本次激励计划的激励对象不包含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

(四)本次股本变动情况

单位:股

类别	变动前	本次变动	变动后
有限售条件股份	160,715,196	0	160,715,196
无限售条件股份	417,612,648	20,647	417,633,295
总数	578,327,844	20,647	578,348,491

本次限制性股票归属后,公司股本总数由 578,327,844 股增加至 578,348,491 股,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在本次归属前后持有或控制的公司股份数不变,本次归属未导致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发生变更。

四、验资及股份登记情况

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于 2025年9月3日出具了《益方生物科技(上海)股份有限公司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验资报告》(中兴华验字(2025)第430006号)。经审验,截至2025年8月27日止,本次激励计划已实际收到2名激励对象认购本次激励计划份额的认缴款人民币89,814.45元,其中增加股本人民币20,647.00元,增加资本公积人民币69,167.45元。

2025年9月19日,公司2022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预留授予部分第二个归属期的股份登记手续已完成,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出具了《证券变更登记证明》。

五、本次归属后新增股份对最近一期财务报告的影响

根据公司 2025 年半年度报告,2025 年 1-6 月,公司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11,943.25 万元,基本每股收益-0.21 元/股;本次归属后,以归属后总股本 578,348,491 股为基数计算,在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不变的情况下,公司 2025 年 1-6 月基本每股收益将相应摊薄。本次归属的限制性股票数量为 20,647 股,占归属前总股本的比例为 0.0036%,对公司最近一期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均不构成重大影响。

特此公告。

益方生物科技(上海)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9月23日